

(上林 66 稿)

注：为方便投资者阅读，上述部分议案以简称列示，其全称如下：

(1) 议案3 全称为《关于〈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议案6 全称为《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一）〉（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3) 议案8 全称为《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1.2条、〈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的议案》；

(4) 议案9 全称为《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5) 议案10 全称为《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监管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相符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事项》；

(6) 议案18 全称为《关于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 说明该议案审议的时间和决策依据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公司将按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至议案22，其中议案2需要提交表决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2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公司股票交易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投票者通过投票端、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行使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执行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行使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公司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2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88093 | 锺威特  | 2026/8/6 |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中介机构。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 登记时间:2026年8月19日(上午08:30-11:30,下午13:00-17:00)。

(二) 登记地点:张家港市杨舍镇华昌路10号苏州科创园B2幢公司证券部

(三)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

2. 企业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企业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书(格式见附件1)。

3.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2026年8月19日17时之前将身份证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方法)发送至邮箱 zhongweichet@votem.com,进行登记。请股东或代理人也可通过前述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请上述注明“股东”字样,请函达公司时的时间为准,请在2026年8月19日17时前到达。

4. 登记地点: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说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 与会股东或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自理。

(二) 与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zhongweichet@votem.com

联系电话:(512-58979950)

特此公告。

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

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 序号 | 非重要议案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议案》 |    |    |    |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2026年8月19日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93 证券简称:锺威特 公告编号:2026-036

## 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暨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易坤等26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瑞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026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锺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54

##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1.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桂处罚字〔2026〕2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载明的内容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之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7月20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但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五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6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8.1条第八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被警示进展公告,直至被撤销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财务会计报告更正公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将每两周披露相关进展公告。

3.除了上述情形外,公司还存在以下风险警示:

(1)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 经致同事务所审计,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 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报表显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二)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下发的《事先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当事人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根据《事先告知书》载明的内容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八)经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事项,公司股票最近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但未触及本规则第9.8.2条第一款规定的标准,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负债率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7月2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但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五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

二、公司已采取的措施和相关进展情形

1. 公司对本次《事先告知书》载明事项予以高度重视,其所涉事项系2023至2024年度财务指标虚假记载问题,公司已进行了深入的自查自纠及整改,并已于2026年4月29日被披露了《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对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及追溯调整。期间事务所就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出具了《关于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核查意见》(致同字〔2026〕第460A01086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相关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经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

2. 对于《事先告知书》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深刻反思、汲取教训,将本次事件引以为戒,切实加强对于

法律法规与监管规则的学习。公司进一步指导相关业务人员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吸取教训,积极落实整改,切实加强会计标准和专业知识的培训学习,不断提高风险合规意识。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体系,强化内部控制力度,保障各项规章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切实提高履职能力及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 本次风险警示的最终情形将以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正式《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8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第9.8.1条第八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1) 公司已履行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对相应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2) 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已满二十个月。”

公司将根据上述条件及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其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行政处罚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对《事先告知书》所涉事项保持谨慎,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2. 公司将持续关注触及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55

##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要内容提示:

● 重点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立案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涉案金额:1.76亿元

● 对上市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本次披露诉讼事项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诉讼事项对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无法判断。公司将就本次披露案件的进展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持续关注。

一、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南宁广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糖糖业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粮糖业(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公司)作为原告向云南糖业公司、广西广糖广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糖广糖公司)提起合同纠纷诉讼,南宁市思远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远行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案涉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